

## 广发汇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## 2017年度报告摘要

基金管理人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

## § 1 重要提示

1.1 重要提示  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  
本基金年度报告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确认，并由董事长签发。

基金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8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。

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要年度报告正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。

本报告期自2017年12月13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

## § 2 基本简介

## 2.1 基本情况

基金名称	广发汇富一年定期债券
基金代码	000401
交易代码	000401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、定期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7年12月13日
基金管理人	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基金资产净值	500,011,132,011
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	广发汇富一年定期债券A
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	000401
报告期基金份额总额	500,010,117,409
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	1.001320

## 2.2 基金产品说明

投资目标 在谨慎投资的基础上通过资产配置，在追求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基础上，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。  
投资理念 在投资组合中，本基金将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、利率、信用、证券市场、行业等领域的运行情况，把握市场存在的投资机会，通过资产配置，力求在谨慎投资的基础上通过资产配置，在追求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基础上，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。

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资产，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，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。本基金的投资管理遵循“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”的原则，通过资产配置，力求在谨慎投资的基础上通过资产配置，在追求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基础上，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。

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×90%+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×10%。

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，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均低于股票型基金，高于货币市场基金。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

基金管理人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: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信息披露义务人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份额持有人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代销机构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销售网点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销售机构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销售机构: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